**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河北安丰钢铁有限公司100MW超高温**

**亚临界煤气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

昌黎县行政审批局: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河北安丰钢铁有限公司100MW超高温亚临界煤气发电项目核准的请示》（昌审批呈〔2022〕2号）（初审同意）收悉，为替代原有低效机组，促进节能降耗，依据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发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30322202200001号），昌黎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管委会《关于河北安丰钢铁有限公司100MW超高温亚临界煤气发电项目集中踏勘的意见》（集踏〔2022〕8号）等文件，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申请报告。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建设河北安丰钢铁有限公司100MW超高温亚临界煤气发电项目。建设单位为河北安丰钢铁有限公司。

二、项目地点：昌黎县安山镇王各庄村南，河北安丰钢铁有限公司院内。

三、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用地面积约1800㎡，拆除现有2座超高温超高压煤气锅炉+2×50MW发电系统，建设1座燃烧高炉煤气和焦炉煤气的发电机组，规模为一炉一机，汽轮发电机组额定容量为100MW。装机方案为1台330t/h超高温亚临界燃烧煤气锅炉+1台100MW一次中间再热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配发电机110MW。项目建成后正常年(8000h计算)总发电量80000×104kWh，除6.5%自用电外，年供电量74750×104kWh。配套建设辅助设施。

四、项目估算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为28520.50万元，全部为企业自筹。

五、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批复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按程序申请；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2年。项目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申请延期。

六、请你局协助建设单位根据相关部门意见及相关规定抓紧办理相关手续，并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方面的基本信息。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年6月17日